

附件 3

豁免施工图审查的施工图设计质量承诺书

温州市瓯海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温州伟达聚氨酯粉末材料有限公司建设的温州伟达聚氨酯粉末材料有限公司工程项目，^{轻量1000吨连接件及密封材料}施工图设计由浙江中建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完成。我们知晓本项目属于施工图审查豁免清单范围，承诺为保证工程质量安全，采取有效措施，保证该工程项目开工建设时，施工图设计质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强制性工程建设技术标准、规划条件及工程规划许可的规定，具体承诺符合规定内容如下：

- 一、符合工程规划、建设强制性技术标准（含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强制性条文、其他非强制性条文，人防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防雷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等）。
- 二、符合法律、法规、规章，浙江省、温州市政府规范性文件规定工程建设必须符合的其他内容（包括建设、消防、人防、防雷、卫生等专业内容）。
- 三、符合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的安全性。
- 四、符合绿色建筑强制性标准（含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民用建筑设计文件要注明绿色建筑标准等级。
- 五、符合《浙江省消防技术规范难点问题操作技术指南》。
- 六、符合《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文件审查要点》（浙公通字〔2017〕56号）。
- 七、《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备案）申报表》内容与施工图

设计文件内容一致。

八、(若有)符合人防工程结构和防护安全性、可靠性(包括主体结构、防护能力、防护功能平战转换等)。

九、(若有)人防工程消防、防水、抗浮、隔震、装修、环保、防护功能平战转换等符合规范、标准的规定;

十、(若有)人防工程根据批准的人防批复意见进行施工图设计。

十一、(若有)根据批准的气象批复意见进行施工图设计,对批复意见进行的调整和修改合理。

十二、总平、建筑间距、建筑退让、空间布局、交通设计、技术经济指标等符合规划条件、工程规划许可证、规范标准。

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由签字各方负责。如果相关部门在事中事后检查中发现有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承诺方将无条件整改。

法定代表人签字:

承诺方

(建设单位):(盖公章)

联系电话:

承诺方

(设计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15088934051

